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T 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天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4)

於2020年7月3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天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0年2月28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特別授權認購及配售本公司新股份，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0年3月17日、2020年4月8日、2020年4月21日、2020年5月8日、2020年5月21日及2020年6月16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延期及延長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之最後完成日期。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但未有界定之詞彙與該通函、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已於2020年7月3日舉行，而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所有提呈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詳情如下：

序號	普通決議案 ^(附註)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p>(a) 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p> <p>(b) 授予董事認購事項特別授權，以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及</p> <p>(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彼認為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行或生效或其他相關方面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任何行動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p>	<p>93,708,000 (100%)</p>	<p>0 (0%)</p>
2.	<p>(a) 批准、確認及追認配售協議；</p> <p>(b) 授予董事配售事項特別授權，以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及</p> <p>(c)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在彼認為就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行或生效或其他相關方面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任何行動及簽立有關其他文件。</p>	<p>405,868,000 (100%)</p>	<p>0 (0%)</p>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12,000,000股股份，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並投票贊成或反對第2項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誠如通函所披露，認購人及其聯繫人(合共於312,1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1.01%)須就第1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並就第1項決議案投票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99,84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概無股份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其他人士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故各項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天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何俊傑

香港，2020年7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吳瑞先生、何俊傑博士、利啟麟先生及郭劍峰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杜毅女士及葉文珊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綺琴女士、黃永昌先生及湯大杰博士。